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东环函〔2021〕307号

关于修正东莞市浩基五金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通知

东莞市浩基五金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我局于2021年7月16日对你单位作出《关于东莞市浩基五金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东环建〔2021〕2673号），因文号输入有误，现将原审查意见函的文号“东环建〔2021〕2673号”修正为“东环建〔2021〕3673号”

现将修正后的《关于东莞市浩基五金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东环建〔2021〕3673号）重新送达你方。

特此通知。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7月21日
